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出售、處置、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Lerado Financi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隆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5)

延遲寄發有關

- (1) 建議股本重組；及
- (2)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之通函

茲提述隆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五日有關建議股本重組及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寄發通函

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 股本重組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ii) 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及 (iii)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該通函」），預期由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載入該通函的資料，故預期該通函將延遲至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九日或之前寄發。

承董事會命
隆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何觀禮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俊傑先生、何觀禮女士及梁錦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達志先生、楊海瑋先生及林全智先生。